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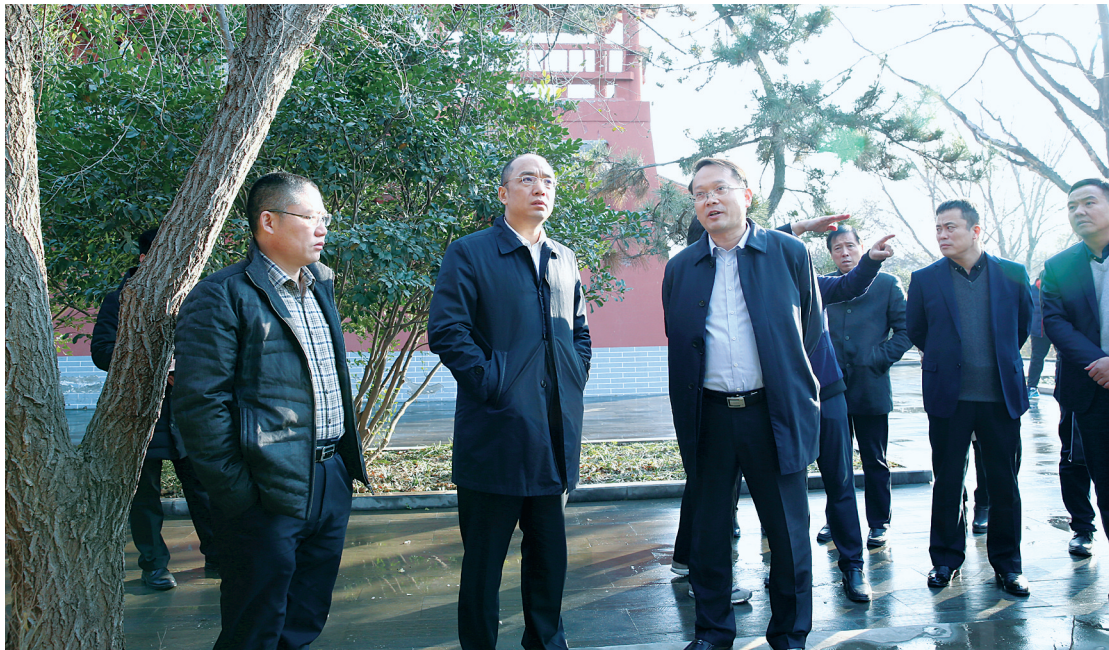
# 严格落实标准,攻坚冲刺30天 惠济区抓好大气污染防治 打造生态宜居宜业旅游城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惠济区站位郑州国家中心城市建设,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全力做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为建设“产业融合发展创新区、生态宜居宜业旅游城”营造了良好生态环境。

截至12月10日,惠济区在全市空气质量周排名中多次被市政府通报表扬,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全市第一,优良天数较去年同比增加39天,累计获得4100万元财政资金奖励。

郑报融媒记者 刘怡辰

通讯员 孙楠 杜智辉 李慧 文/图



惠济区区委书记黄钊(左二)带队督导辖区大气污染防治冲刺30天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惠济区区委副书记、区长马军(右三)带队开展联合夜查,督导辖区工地封土期间管控措施落实情况



惠济区每周召开大气污染防治分析研判会

## 区领导每天带队督导 决胜冲刺攻坚行动

为确保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顺利开展,惠济区定期召开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坚持“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业务必须管环保、管生产经营必须管环保”的工作原则,每位县级领导定期到分管的业务部门、联系的镇(街道)安排布置环保工作,在全区形成了真抓真管、合力攻坚的良好

好氛围。

在全省攻坚冲刺30天行动中,区委书记黄钊,区委副书记、区长马军,区委副书记丁文震等主要领导带队每天对全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进行督导检查,以实际行动与省、市冲刺30天要求保持高度一致。区政府领导坚持每日带队开展夜间督查,督促各项管控措施落实到位。

## 突出重点 严格落实标准,辖区清洁全覆盖

为更好地完成工作目标,惠济区以点带面,突出重点难点,严格落实标准。

在辖区所有在建建筑工地派驻“监督员、网格员、管理员”,确保严格落实“7个100%”要求。严格落实“双十标准”,实施城区道路“以克论净”考核,增加道路冲洗保洁频次,提高城乡接合部、国

省道和背街小巷机械化清扫率。

组织区直机关三分之一的干部深入到辖区各镇(街道),开展拉网式“散乱污”企业排查工作,建立工作台账,并全部取缔整改到位。定期组织开展经常性“回头看”,坚决杜绝死灰复燃。建立渣土车管控平台,严格落实渣土车领导分包制度,在主要出入路口、重点路段24小时

设卡巡查,严查车辆违规行驶,严禁带泥上路、抛洒遗漏,严禁使用“黑渣土车”,确保渣土运输“无尘化”。按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原则,创新性开展城乡清洁行动,进行全方位、多层面、无死角的清洁,确保辖区清洁全覆盖。这一做法受到市政府领导高度评价,并在全市推广实行。

## 加大人力财力投入力度,力保冲刺攻坚

为保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有力开展,惠济区优选干部队伍,抽调20名下沉历练干部充实到区攻坚办、岗李水库专责小组和党校专责小组等重点工作岗位。从四川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大连理工大学等全国重点高校选拔4名环保专业硕士研究生充实

到区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提高干部队伍专业素质,为全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注入了新鲜血液。

强化资金投入。今年以来,区财政拨付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9600余万元,配备洒水车、雾炮车等专用车辆,对辖区重点区域、

重点路段洒水降尘。购买高精密度手持PM10测试仪器,聘请专业团队实时分析研判辖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通过数据分析污染成分,精准管控、科学降尘。特别是进入冲刺30天阶段,区级再次拨付1600万元,全力保障冲刺攻坚工作开展。

## 创新机制体制,强化督导问责

在全力投入冲刺攻坚工作的同时,惠济区不断创新工作机制。坚持每周定期召开环境污染防治攻坚调度会,分析研判全区空气质量变化趋势,制定管控措施,实现科学治霾。印发《关于进一步强化督查整改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强化夜间督查工作的通知》,有效推动了全区攻坚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长效化。收集辖区各镇(街道)空气质量日数据,对空气质量情况进行日排名。每周对综合得分排名情况予以全区通报,并根据排名情况对相关镇(街道)给与相应奖惩。对各牵头重点工作部门和各镇(街道)的工作开展情况,每月进行量化考核,兑现奖惩。为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中央、省、市督查交办的问题,责令相关局委和镇(街道)立即整改。未按要求按时整改到位的问题,成立应急工作组,采用有偿整改的方式,先行组织按要求整改,所需费用从相关单位工作经费中扣除,督促各相关单位全力做好整改工作。

同时实行最严格的监督、处罚、问责制度。强化对区直部门及各镇(街道)的督导,从工作开展情况、违规工地企业关停情况等开展高频次、高强度的全面督查,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强化对项目(企业)主体的督导,督促推动各责任主体落实治理措施。对违规违法施工、偷排、生产的行为,一律顶格处罚;对于屡教

不改、情节严重的工地企业,纳入“黑名单”。持续保持高压态势,督促施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对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中不担当、不作为的,对环保责任不落实、监管不到位和失职渎职的单位和个人,及时查处,严肃问责。

经过全区上下不懈努力,惠济区在全市空气质量周排名中多次被市政府通报表扬,累计获得4100万元财政资金奖励。截至12月10日,惠济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全市第一,PM10累积浓度为121微克每立方米,较去年同比下降4.7%;PM2.5累积浓度为65微克每立方米,较去年同比下降9.7%;优良天数为185天,较去年同比增加39天。